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BICON GROUP LIMITED

萬保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3)

關連交易－購股協議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四日有關購股協議之公佈(「先前公佈」)。

董事會謹此提供下列有關收購之進一步資料：

Lim先生及Wong先生乃Mobicon-Remote Electronic其中兩名創始成員，各自透過Remote Electronic Marketing Sdn Bhd(「**Remote Electronic**」)實益持有Mobicon-Remote Electronic 19.95%股權。Remote Electronic乃於馬來西亞註冊成立之公司，由Lim先生及Wong先生分別擁有50%。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八日，Lim先生及Wong先生各自以代價馬幣199,500元向Remote Electronic各自購入199,500股Mobicon-Remote Electronic股份(相當於其全部已發行股本19.95%)。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四日有關購股協議之公佈(「先前公佈」)。除本公佈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先前公佈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提供下列有關收購之進一步資料：

Lim先生及Wong先生乃Mobicon-Remote Electronic其中兩名創始成員，各自透過Remote Electronic Marketing Sdn Bhd(「**Remote Electronic**」)實益持有Mobicon-Remote Electronic 19.95%股權。Remote Electronic乃於馬來西亞註冊成立之公司，由Lim先生及Wong先生分別擁有50%。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八日，Lim先生及Wong先生各自以代價馬幣199,500元向Remote Electronic各自購入199,500股Mobicon-Remote Electronic股份(相當於其全部已發行股本19.95%)。

代表董事會
萬保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洪劍峯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洪劍峯博士、楊敏儀女士、洪英峯先生及楊國樑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Charles E. Chapman先生、梁偉祥博士及古永康先生。

* 僅供識別